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高二愛班公民與社會科第 2 次段考試題卷

班級：　　座號：　　姓名：

一、單選題(40 小題，每題 2 分，共 80 分 不倒扣)

使用電腦回收卡第 1 題從第 51 題開始畫卡

1.（　　）一般我們到銀行開戶時，銀行會拿一些標準格式給我們填寫，填寫完相關資料後，即完成開戶手續，此一標準格式，我們稱為定型化契約。下列關於定型化契約的敘述，何者正確？　(A)屬於《公平交易法》的規定內容　(B)廣告文宣也是定型化契約的條款範圍　(C)房東為了使契約快速生效，可記載承租人自願放棄審閱期間　(D)業者可依其特殊狀況訂定與中央機關不同的規定

2.（　　）〈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實施要點〉裡面寫到：「各類作品以創作為主，各類不得臨摹。」臨摹是指照著他人已經完成的作品來作畫、寫書法，可能是看著前人的作品來創作，也可能是將前人的書法放在宣紙下面描圖。請問：美術比賽禁止臨摹的原因，最可能是臨摹會產生什麼影響？　(A)無法展現學生的創作技巧　(B)失去學生個人創作原創性　(C)侵犯原作者的著作財產權　(D)前人作品高貴且不可侵犯

3.（　　）建中與明明於 2003 年 9 月 1 日結婚，建中婚前擁有財產 1,000 萬，財產總額為 5,100 萬，另有酒店欠款 100 萬。妻子明明婚前擁有財產 500 萬，婚後建中贈與 1,200 萬；政傑贈與結婚賀禮 500 萬，財產總額為 4,500 萬。建中由於忙於事業，慢慢地冷落了妻子明明，最終以離婚收場。兩人結婚時，如果沒有約定夫妻財產制，請問：兩願離婚後，如無另外約定，在剩餘財產分配請求權方面，建中應給明明多少金額？(A)850 萬元　(B)2,250 萬元　(C)2,000 萬元　(D)0 元

4.（　　）據報導，某黃姓老翁涉嫌性侵弱智女子被判重刑，老翁不服而上訴，卻在上訴期間死亡，被害人家屬轉而向繼承老翁財產的子女提出損害賠償 50 萬元，但老翁遺產只有 30 萬元，若老翁敗訴定讞，以下何者正確？　(A)其子女須賠償全部 50 萬元　(B)其子女只須賠償 30 萬元　(C)其子女沒有損害賠償的義務　(D)其子女若未繼承遺產也要賠償

5.（　　）黃輝宏 20 天前以網購方式買來了一支全新的名牌手機，卻愈用愈不順手，他現在可以退換貨嗎？理由是什麼？　(A)不能，因為手機已經過了保固期　(B)可以，買東西本來就可以退換　(C)不能，因已經過了《消費者保護法》規定的 7 天猶豫期　(D)可以，因為還沒超過《消費者保護法》規定的 30 天猶豫期

6.（　　）20 歲的小文是依法來臺工作的泰國人，來臺工作幾年後，發現老闆給他的薪水遠比《勞動基準法》規定的最低工資還少。小文對自己的薪資問題，是否有可以申訴或救濟管道？　(A)《勞動基準法》不保障外國勞工，所以小文無管道可救濟　(B)小文可以向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申訴　(C)公平交易委員會可針對小文的薪資問題仲裁　(D)小文可透過勞動部來爭取自己應有的薪資權益

7.（　　）小豪在電視購物頻道上看到一臺期待已久的電腦降價了，於是拿起電話訂購，翌日電腦即送到家中，小豪將電腦拆封後開始試用電腦。小豪的妹妹看到後便向他借用 2 天，妹妹將電腦交還小豪後又正常使用了 3 天，但小豪發現電腦沒有想像中的好用，這時小豪的行為依據《消費者保護法》應有下列何項解釋？　(A)小豪藉由電視購物之方式購買商品屬於「訪問交易」　(B)小豪已經超過《消費者保護法》規定之審閱期間，不得將商品退還　(C)小豪觀看電視購物頻道時已有充分的思考時間，故購買後不得退還　(D)小豪無須附加理由說明或是負擔任何費用，即可解除契約

8.（　　）兩人結婚勢必面對共同的經濟生活，其中亦包含夫妻財產的問題。依據我國現行法律規定，夫妻之間的財產制度該怎麼確立？　(A)在結婚時口頭約定，採用法定財產制　(B)如雙方沒有書面約定，就採共同財產制　(C)在結婚時就應決定，婚姻中不能更改　(D)在離婚時才要決定，如沒有離婚就不用選擇

9.（　　）約定的共同財產制是指雙方結婚後，原先各自的財產及婚後產生的財產都會變成共同所有，但有一些「特有財產」可以維持個別所有。下列何者屬於「特有財產」？　(A)婚前買的電視　(B)婚前買的手機　(C)婚後買的電鍋　(D)婚後買的冷氣

10.（　　）結婚是指兩個人以永久共同生活為目的，而組成一親密性、排他性的生活體。兩人結婚勢必面對共同的經濟生活，也容易產生夫妻財產的問題。依據我國現行法律規定，如果兩人結婚當時，或婚姻關係存續期間沒有特別說要採用哪一種制度，雙方的財產關係應由下列哪一種制度來界定？　(A)聯合財產制　(B)共同財產制　(C)分別財產制　(D)法定財產制

11.（　　）依據我國現行法律規定，「繼承」這個法律事實的開始，是指被繼承人發生哪一件事情，繼承才會開始？　(A)出生　(B)死亡　(C)滿 65 歲　(D)訂定遺囑

12.（　　）繼承是人們留給家人最後的禮物，法律規定的繼承順序除了配偶外，分為四個順位。請問：四個順位排序的依據，可能下列何者？　(A)依人數多寡，人數少的順位在前　(B)依親疏遠近，情感緊密的順位在前　(C)依親等關係，親等近的順位在前　(D)依年齡階層，年紀輕的順位在前

13.（　　）臺灣魔術方塊多項盲解紀錄保持人洪啟倫，2018 年在遮眼的情況下，以 24.80 秒鐘完成魔術方塊盲解刷新紀錄，他將獨特的魔術方塊盲解公式等影片上傳 YouTube，但 2020 年一位黃姓男子採用該拆解公式並錄製影片上傳，讓洪男認為著作權遭侵犯，多次向黃男要求回應，但黃男沒有理會，最後直到提告後，雙方才和解。關於題文所牽涉到的著作權概念，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洪男非魔術方塊的發明者，因

此無權對黃男提告　(B)影片是透過 YouTube 公開，因此無著作權之保障　(C)黃男可主張自己的影片為「合理使用」避免侵權　(D)洪男的影片被擅自重製，可主張智慧財產權受損

14.（　　）著作權在我國受到許多保護，依我國《著作權法》規定，下列敘述何者最為正確？　(A)年輕作家將其作品出版，其著作人格權會移轉給購買者　(B)九把刀的作品內容屬於有體財產，受《著作權法》保障　(C)大學教授可依規定，將其撰寫的論文內容授權他人引用　(D)小明在未經授權的情況下，使用他人的著作，必然犯法

15.（　　）隨著民主法治觀念的散播，財產權保障的觀念已是多數民主國家的憲政價值，受到憲法和法律的充分保障，如所有權、債權和智慧財產權等皆囊括其中。不過根據我國法律，一方面尊重私有財產權，另一方面亦需劃定私人之間財產權行使的界限。請問：有關所有權及智慧財產權的敘述，下列何者最為正確？(A)在買賣契約成立後，物品的所有權也跟著成功轉移　(B)假如將手機借給同學使用，則借用期間共享所有權　(C)購買書籍則擁有該書所有權，可以任意重製或出版　(D)智慧財產權屬無形的財產，法律對其非無限制保護

16.（　　）私法自治原則，指個人可以依據其意思表示，形成私法上的權利義務關係。除非法律上另有規定，私人間的法律行為才會無效。請問：下列何者為**無效**的法律行為？　(A)與鄰居針對運動比賽的結果對賭，後來輸掉 10 萬元賭注　(B)爸爸決定將名下的空屋，出租給需要的人，以賺取租金　(C)某公司與新進員工簽訂高於《勞動基準法》的基本薪資　(D)大華以 8,000 元買下阿明的舊手機，並約定要當面付款

17.（　　）消費者透過「電視購物」或「網路購物」購買商品，於收受商品後反悔不買時，得於 7 日內做何處置？(A)通知賣方未經同意不得解除契約　(B)解除契約但是必須負擔宅配費用　(C)解除契約並且無需負擔任何費用　(D)直接丟棄商品無需負擔任何費用

18.（　　）為保護消費者權益，促進國民消費生活安全，提升國民消費生活品質，我國制定了《消費者保護法》，請問：有關該法的內容，下列何項敘述正確？　(A)定型化契約有審閱期間的規定　(B)網路購物皆可七日無條件退貨　(C)同學之間的借貸亦受該法規範　(D)定型化契約不得自行增加條款

19.（　　）定型化契約的使用，節省了許多交易時間，買方與賣方可迅速完成交易。下列有關定型化契約的敘述，何者是正確的？　(A)《消費者保護法》有審閱期間的規定，讓消費者仔細審閱　(B)定型化契約由企業單方面提供，消費者不可拒絕簽訂　(C)只要不違背誠實信用原則，定型化契約內容不受限制　(D)定型化契約屬於任意規定，為消費者擬定並提供給企業的內容

20.（　　）下列為家家週末所進行的消費行為，依據《消費者保護法》的規定和家人做出以下結論，何者最為正確？　(A)門市銷售的手機經當場試用後購買，仍享七日猶豫期　(B)經由購物網站購買的生鮮蔬菜，不適用七日的猶豫期　(C)店家簽約時以降價換取放棄定型化契約審閱期，合法　(D)美容展上被業務推銷的保養品，不享有七日的猶豫期

21.（　　）現代民法尊重每一個人的自主性，這就是所謂的「私法自治」，在私法關係中，個人因此可以自由選擇與何人締結契約，並決定契約的內容和方式。請問：有關私法自治與其限制，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國家不得以任何理由干涉雙方基於自由意願下所簽訂的契約　(B)為保障消費者權益，透過網路購買的商品皆有七日的猶豫期　(C)基本工資的設定，雖可保障勞動權益卻可能導致市場不均衡　(D)定型化契約列出放棄審閱期的條文，經消費者同意後即生效

22.（　　）高雄某保全公司龐姓員工，與公司簽訂責任制勞動契約，但契約書未報請當地主管機關核備；公司按責任制給付的加班費，遠低於其平均時薪，龐姓員工提起訴訟，三審法院都以契約書未經核備並非無效，判龐姓員工敗訴。龐姓員工聲請釋憲，大法官第 726 號解釋宣告雇主申請責任制，若未經地方主管機關同意，則勞動契約無效。試問以下何者符合大法官此號解釋的用意？　(A)彰顯民法的私法自治與契約自由原則　(B)地方政府應介入勞動契約以實現契約正義　(C)雇主向地方主管機關報備即可實施責任制　(D)契約未經主管機關核備但法院仍可認定責任制的效力

23.（　　）定型化契約讓商家和消費者交易的時候，不用鉅細靡遺約定各種細節，依照定型化契約的通例完成交易。不過，政府對於定型化契約的內容，有時會要求應該記載哪些事項，或者不應該記載哪些事項，例如：電影院以往禁帶外食，現在政府卻要求，除特定食物外，電影院在定型化契約中不能限制消費者攜帶外食。請問：從「合理的契約自由限制」觀點來看前述的規範，下列何者最為正確？　(A)政府不該限制電影院和觀眾雙方的定型化契約內容，能不能帶外食看電影應由市場機制決定　(B)契約內容由電影院和觀眾約定即可，如觀眾看電影想飲食，可以選擇其他間電影院　(C)電影院販售的食物通常價位較高，如禁帶外食對看電影想吃東西的觀眾較不公平　(D)禁帶外食能避免吃東西的觀眾影響到其他觀眾，電影院禁帶外食的規定並無不妥

24.（　　）《消費者保護法》第 19 條保障消費者在特定類型的買賣下，有 7 天的猶豫期間得無條件退貨。請問：下列哪一種商品的消費者，受《消費者保護法》猶豫期間保障？　(A)網路訂閱的電子書　(B)商圈服飾店買的衣服　(C)付費下載使用的手機 APP　(D)電視購物頻道訂購的腳踏車

25.（　　）現代社會中，定型化契約日益普遍，《消費者保護法》對於定型化契約，明文規定，契約中的條款有疑義時，應如何處理？　(A)視為契約不成立　(B)應做有利於消費者之解釋　(C)應以企業經營者的意思為準　(D)契約效力應由法院裁定

26.（　　）臺臺高中每日打掃時間都會由廣播社學生播放流行歌曲，小倫為了解這個行為有沒有侵害智慧財產權，他找出《著作權法》有一條文的大意是：「非以營利為目的，未對聽眾收取任何費用者，得於活動中公

開演出他人已公開發表之著作」，並發現著作權合理使用必須考量「使用占整體著作的比例」。以前述規範判斷，下列哪個行為最可能侵害著作權？ (A)學校活動公開播放不同流行歌曲 (B)從 500 頁的著作中，取 2 行文字放入小論文中 (C)在剪輯影片過程中，取用 80%的電影片段 (D)在音樂課上，唱著名歌手的成名曲給同學聽

27.（　　）畫家小丁畫了一幅「蘭嶼映象」送給朋友瑜瑜，瑜瑜收到後很開心，於是自己把「蘭嶼映象」大量複印，分送給其他朋友，並將原作放在自己經營的餐廳。小丁知道後要求瑜瑜停止此項行為。關於兩人的敘述，下列何種可能在法律上最為合理？ (A)瑜瑜認為擁有這張「蘭嶼映象」的所有權，可以決定是否複印 (B)瑜瑜認為複印時有標註這幅畫是小丁所畫，沒有侵權 (C)小丁認為這幅畫的作者是他，只有他能決定畫要放在哪裡 (D)小丁認為這件作品的品質不是最佳狀態，不適合公開流傳

28.（　　）忠忠在網路賣場放上一顆明星球員簽名球，由網友私訊開價，價格滿意就賣。阿全開出 1,500 元，忠忠滿意這個價格，就跟阿全回覆成交，並詳談匯款和寄送資訊。過了一小時，小福開價 2,000 元，忠忠覺得能多賺 500 元白不賺，便立刻請小福轉帳、並將簽名球寄出給小福。阿全知道後，私訊給小福，表示忠忠早已說好要賣給他，請小福還球。請問：從物權的特性來看，小福若要保留這顆球可以如何主張？ (A)這顆球現在是我占有，你無權占有 (B)這顆球我現在有使用權 (C)我比你優先取得這顆球 (D)我出價比你高，自然有權拿到這顆球

29.（　　）從《民法》立法到修正為現行的夫妻法定財產制中間超過七十年，當中隨著社會變遷及性別平等觀念發展，現行法定財產制一改過去以男性為家庭財產管理之主的法制。關於現行法定財產制的敘述，何者正確？ (A)結婚後雙方保有「特有財產」 (B)離婚後，丈夫不能向妻子請求剩餘財產分配 (C)自由處分金是指丈夫約定固定給妻子家務費用以外的金錢 (D)夫妻雙方有報告各自財產的義務

30.（　　）有些夫妻希望共同生活，為了不區分彼此，夫妻財產制選擇共同財產制。在共同財產制下，雙方帶入婚姻生活的財產，以及婚後產生的財產，原則上皆合併為共同財產，共同使用管理。但有一些「特有財產」不用合併，而由其中一方單獨管理。下列項目中，哪些屬於共同財產制下的特有財產？(甲)結婚後丈夫購入的電視；(乙)丈夫選購的客廳桌子；(丙)丈夫使用的男性去油水；(丁)烘焙師妻子工作用的烤箱。 (A)甲丙 (B)乙丁 (C)丙丁 (D)乙丙

31.（　　）一美與大同結婚已 20 年，後因個性不合、感情不睦而協議離婚。由於 20 年來一美一直都是家庭主婦，大同則一直都是上班族，所以大同存了一些錢，此時一美在法律上可向大同請求在婚姻關係中兩人剩餘財產差額的一半。請問：他們應是採取哪一種夫妻財產制？ (A)聯合財產制 (B)法定財產制 (C)共同財產制 (D)分別財產制

32.（　　）民法與個人的一生關係密切。下列關於《民法》中「繼承制度」的規範，哪些是正確的？ (A)繼承，以繼承人「知悉」得繼承之時開始 (B)現行《民法》以「拋棄繼承」為法定繼承方式 (C)繼承人可以選擇拋棄債務只繼承財產 (D)採取「限定繼承」時，繼承人應向法院陳報遺產清冊

33.（　　）某富婆生前自書遺囑，在過世後要將遺產全部送給其男友。在該富婆過世後，其男友與富婆的親生子女為了遺產問題而對簿公堂。就我國《民法》規定，該富婆的遺產應如何分配？ (A)依據富婆遺囑，由富婆男友取得全部遺產，其子女不能繼承 (B)富婆子女可要求其男友給予遺產中「特留分」部分的遺產 (C)尊重富婆遺囑，給予其子女「應繼分」，其男友則給予「特留分」 (D)富婆的男友並非其配偶，即使富婆自書遺囑，其男友亦不得繼承

34.（　　）小天是家中長子，父母在一場意外中離開，小天剛成年就擔起照顧三名弟妹的責任，也因為拉拔弟妹長大，小天始終未婚無子。小天去世後留下 300 萬遺產，弟弟小明、未婚的妹妹小晴、已結婚的妹妹小雨分別可以分到多少遺產？ (A)小明 300 萬、小晴 0 元、小雨 0 元 (B)小明 50 萬、小晴 50 萬、小雨 50 萬 (C)小明 150 萬、小晴 150 萬、小雨 0 元 (D)小明 100 萬、小晴 100 萬、小雨 100 萬

35.（　　）阿信婚前用自己的名字買下一棟豪宅，準備要跟阿美結婚了，但他看到新聞中，某藝人結婚二十多年面臨婚姻觸礁、委任律師處理離婚程序與小孩監護權的問題、尤其是針對離婚時夫妻財產分配的爭議，讓阿信陷入思考，此時阿信的朋友也開始七嘴八舌的給建議，以下哪些朋友的建議，是符合現行法律規定的呢？
亮光：我建議不要用法定財產制，因為要是離婚，目前你名下的豪宅要讓出一半喔。
儷中：用法定財產制不錯啦，這樣你豪宅裡的空房間就可以租給我，不用阿美同意。
品圭：法定財產制可考慮，畢竟婚後財產各自管，只是要去法院書面登記比較麻煩。
碧桃：要是離婚，法定財產制也只平均分配剩餘婚後財產，豪宅還是你的，別擔心。 (A)亮光、儷中 (B)儷中、碧桃 (C)亮光、品圭 (D)品圭、碧桃

36.（　　）2020 年 2 月，全球因為出現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的傳染，加上疫情有不斷擴散的跡象，已引起預計出國的旅客緊張，很多人現在不太敢搭飛機，造成許多原本要出發的旅行團臨時取消。針對各國的旅遊警示逐步升高的情況下，以下關於旅客與旅行團解約的論述，何者正確？ (A)若是去年線上訂團的旅客，可主張「通訊交易」無條件退費 (B)因是突發的疫情疾病，無法適用《消費者保護法》保障權利 (C)在旅遊契約中，訂有「任何情況均無法退費」也屬有效契約 (D)旅客若因為疫情而提出解約，旅行社可扣必要費用後再退款

37.（　　）財政部國庫署 2020 年 1 月時表示，2019 年無人繼承的遺產剩餘，合計金額達 8,025 萬元，為近 9 年金額第 4 高。其中，最大筆 2,130 萬元是由一位郭女士遺留，她還留有黃金、不動產、飾品、股票等，同樣無

人繼承，改由國產署來處理。國庫署表示，根據規定，無人繼承的遺產，在公示催告期滿後，經清償債權並交付遺贈物後，如有剩餘，就要歸屬國庫。根據國庫署的公告判斷，以下哪些同學的解讀是**錯誤**的？ (A)保仁：國庫署處理這些無人繼承的遺產，主要依據《民法》的法律規定 (B)柏仁：郭女士遺留 2,130 萬元無人繼承，可能是她已沒有後代或親屬了 (C)建州：這些遺產無人繼承，可能是因為郭女士生前已經辦理了拋棄繼承 (D)麗華：2,130 萬元無人繼承，可能是郭女士生前未立下遺囑指定繼承人

38.（　　）小花買了新手機帶至補習班上課，他校同學某甲看到後假裝借手機把玩至教室外通話，趁小花忙碌不注意時，快閃離去；後來經監視錄影帶確定某甲之形貌，於下次上課見到某甲時，小花與補習班人員已留意並將欲逃跑之某甲抓回。依我國民事相關法律，下列敘述何者最為正確？ (A)小花可依所有物返還請求權，要求某甲交還手機並要求侵權的損害賠償 (B)小花為了懲罰某甲之偷竊行為，可要求某甲賠償手機價值 50 倍之懲罰金 (C)由於補習班為案發場所，為保護商譽，班主任還可以提出侵權行為告訴 (D)小花要求某甲歸還他拿走的新手機，某甲歸還手機就視同所有權的移轉

39.（　　）剛考上大學的英湖到大賣場短期打工，但她發現她的時薪比男性工讀生少，僅有新臺幣 100 元，且不但沒有勞保，也沒有拿到加班費。某天大賣場經理暗示英湖，如果她願意與他交往，可以將她調升為正式員工。就英湖工作上遭遇的法律問題，若依我國法規，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英湖非正式員工，因此不得主張受《勞動基準法》保障 (B)基於私法自治，法規不應介入英湖和賣場間的勞動爭議 (C)基於契約自由，只要英湖同意，其時薪可低於基本工資 (D)若英湖與經理簽訂情人條款，在法律上屬於無效的契約

40.（　　）阿偉和同學討論到課堂中教授的契約概念，期間他提到，昨天去通訊行簽約時，看到店員拿出一份份契約書，給每位辦理門號續約的顧客，上面記載的內容也完全一樣。下列有關阿偉簽約狀況的敘述，何者最為正確？ (A)阿偉認為，在簽訂該契約內容後的七日內，他有權利可以無條件解約 (B)通訊行的員工要求阿偉在 10 分鐘內審閱完合約，否則視同放棄審閱權 (C)阿偉與通訊行員工磋商的內容，和該份契約之規定牴觸，則應依契約 (D)該契約若以電子化的方式呈現，如果阿偉已勾選同意，契約仍然有效

二、題組題(5 小題，每題 2 分，共 10 分 不倒扣)

◎小欽透過網站購買某牌手機，5 天後看到新聞臺報導該款手機陸續發生爆炸、自燃等問題，嚇得小欽立刻退貨。請依據上述訊息，回答下列問題：

41（　　）請問：依據現行法規，關於小欽購買及退貨的行為，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小欽於網路上的買賣行為，受《公平交易法》的保障 (B)小欽在網路購買，除非該網站同意，否則不得退貨 (C)小欽在網路購買，在收到商品的 7 日內，依法可以退貨 (D)小欽在退貨時，依法須說明理由，以免消費者惡意退貨

42（　　）若小欽在提出退貨的二天前透過該手機下載了 2 款電子書，現在想一併提出退貨要求。但電子書業者認為其符合法定的「合理例外情事」而拒絕退貨。依據現行法規，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只要是在網路上購買的任何商品，皆可無條件退貨 (B)必須電子書購買後沒有開啟看過，才可以提出退貨 (C)電子書性質上不易返還，小欽須支付一定的退貨費 (D)電子書是無形的數位產品，可排除適用 7 日猶豫期

◎《著作權法》第 65 條指出，合理使用除了須符合《著作權法》其他條文規定，並用以下標準判斷：一、利用之目的及性質，包括係為商業目的或非營利教育目的。二、著作之性質。三、所利用之質量及其在整個著作所占之比例。四、利用結果對著作潛在市場與現在價值之影響。
但是否為合理引用，常有爭議。例如：曾有名網紅以解析電影劇情聞名，他的創作模式是擷取電影片段進行剪接，搭配自己的角度，以口白說明劇情。有時穿插評論，有時穿插嘲諷。這些創作被電影商視為侵權行為告上法院。該網紅主張，自己的模式是「二次創作」，以原著作為素材、全部或部分改作，這種模式在串流頻道上常見，且自己是合理使用那些電影片段。
請依據上述內容，回答以下問題：

43（　　）若以《著作權法》第 65 條的標準檢視，下列說明何者**不正確**？ (A)利用之目的：如果網紅的頻道沒有營利，且沒有其他爭議就可能是合理使用 (B)著作之性質：如果網紅不剪輯電影片段，自製動畫說明，即可能是合理使用 (C)占整體著作的比例：如果網紅擷取百分之五十的影片，但並未營利，也算合理使用 (D)對原著潛在市場影響：如果觀眾看到網紅的影片，會激起去電影院看原作的慾望，可能為合理使用

44（　　）該網紅曾主張，自己是以評論目的，將電影片段剪輯，因此屬合理使用。《著作權法》的立法並沒有嚴格規定任何情況使用他人著作，應事先取得授權，只要是法律範圍內的合理使用，大眾就可以安心利用。哪一項是《著作權法》開放合理使用的目的？ (A)流通創作提升文化資本 (B)鼓勵創作者繼續創作 (C)使創作者壟斷作品成果 (D)鼓勵創作者公開作品

45（　　）曾有一名網紅上傳影片後，被網友指出抄襲另一名網紅。兩部影片的要點幾乎相同，且關鍵語句的呈現語氣雷同，被指涉抄襲的影片沒多久就下架了。請問：如果想上傳自己拍攝的影片，並期待獲得廣告流量分潤，以下哪一種做法，最能保障他人的智慧財產權？ (A)企劃發想時單線作業，不參考他人作品 (B)同一議題換句話說，用不同排列組合呈現 (C)作品完成後，先搜尋市場上有沒有相似成品 (D)放上免責說明，就能避免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

三、混合題(3 小題，第 1、2 題每題 2 分，第三題 6 分，共 10 分 不倒扣)

班級：　　座號：　　姓名：　　(作答完請將此頁交回給監考老師)

以下是臺灣電視劇集《俗女養成記》角色介紹的部分內容：

陳嘉玲	一個永遠不像臺北女生的臺南女生，大學畢業後離開家鄉在臺北奮鬥了近20年，與同居男友江顯榮論及婚嫁。某天，陳嘉玲與江顯榮兩人到家具行選購多套家具，商定送貨日期並完成付款後離去。不料，家具送達後3天，兩人大吵一架，於是陳嘉玲毅然決然放棄婚事、辭去臺北的工作，並搬回臺南老家，與家人共同生活……。
陳晉文	一位愛女心切的爸爸，與吳秀琴結婚後，未依法約定夫妻財產制，婚後育有一女陳嘉玲與一子陳嘉明。在陳嘉玲小時候，陳晉文為了讓她上鋼琴課，始終沒能汰換老舊的機車，一直到陳嘉玲長大後，才以分期付款的方式購買一輛新的機車……。
陳李月英	陳嘉玲的奶奶，在陳嘉玲回臺南生活一段時間後安詳辭世。陳嘉玲嫁到臺北的大姑姑陳明玉，以及在臺中擔任國小老師終身未嫁的二姑姑陳明雅，皆出席母親陳李月英的喪禮。陳李月英生前立下遺囑，希望以海葬的方式辦理她的後事，並打算將她價值新臺幣1,800萬元的遺產平分給陳嘉玲與陳嘉明……。
陳義生	陳嘉玲的爺爺，在臺南經營金德興中藥行，是一個嚴肅正經的人。在陳嘉玲北上工作期間過世。

1. 如果陳嘉玲在搬回臺南老家前，向家具行要求退貨卻遭到拒絕。請依我國相關法律的規定，分析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店家需提供消費者審閱期間，陳嘉玲收到家具後有權在期間內決定是否購買
   (B)陳嘉玲的家具是在家具行購買，因此不適用《消費者保護法》的猶豫期保障
   (C)此買賣行為雖適用《消費者保護法》規定，但猶豫期已過，店家可拒絕退貨
   (D)此交易適用《消費者保護法》猶豫期規定，店家拒絕退貨對陳嘉玲顯失公平
2. 有關陳晉文新購機車的餘款與利息清償的問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基於子女扶養義務，陳嘉玲需償還餘款與利息
   (B)基於夫妻關係，吳秀琴需連帶負擔餘款與利息
   (C)基於手足情誼，陳明玉需連帶償還餘款與利息
   (D)基於契約自由，陳晉文需自行負擔餘款與利息
3. 依據題文訊息與我國《民法》繼承制度相關規定判斷，下列哪些人是陳李月英的遺產繼承人？(3 分)又依照特留分之規定，陳李月英的遺產將如何分配（30 字內，3 分）？

（甲）陳嘉玲	（乙）江顯榮	（丙）陳晉文	（丁）吳秀琴
（戊）陳嘉明	（己）陳明玉	（庚）陳明雅	（辛）陳義生

1.	A ☐ B ☐ C ☐ D ☐	
2.	A ☐ B ☐ C ☐ D ☐	
3.	**遺產繼承人（請填寫代號）**	**遺產分配**